

案件分類

靜宜大學學生自治會 受理學生申訴案件分類及程序

學生權益問題為學權部最核心之價值，了解學生於校園所面臨的問題及遭受到權利損害的事件，為學生們發聲。針對學生膳食、宿舍生活、課務方面、等校園公共事務，接受全體學生的種種申訴，或是提出的建議。希望透過各大管道，讓師生間有更多直接性溝通平台，讓學生權益實質的被拉進校內行政，縮短學生合理申訴與校方實行面對的距離，讓學生們也能因而對校園及公共事務的認知能藉此達到提升。

1. 會務案件

定義：學生對於學生會、系學會或社團之行政措施或會務，認為違法或不當，導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之案件。

2. 校務案件

定義：學生對於學校行政行為、教學或教職員工個人行為，認為違法或不當，導致個人學習、生活權益受損之案件。

3. 校外案件

定義：學生受到校外團體、單位或個人之不當行為，導致其學習、生活權益受損、請求協助之案件。